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010 台北市松仁路 3 號 9 樓
聯絡人：楊健國
聯絡電話：(02)87897738
傳 真：(02)87897714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98 年 3 月 13 日
發文字號：工程管字第 09800076340 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方案 1 份

主旨：檢送「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—提升公共工程執行效率方案」，請就 貴管公共建設研擬措施加速推動，以提升執行能量及效率，請 查照並轉知所屬參辦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因應國內景氣遭受國際經濟風暴影響之嚴峻情勢，行政院研提「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特別條例」業獲立法院審查通過，預定 98~101 年間 4 年投資 5000 億元，短期內可有效活絡國內經濟，長期則強化未來競爭潛力體質，而這些公共工程基礎建設能否快速有效投入市場，政府與民間的執行能量及效率為其成敗的關鍵。
- 二、本會研訂之「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—提升公共工程執行效率方案」已提報院長 98 年 1 月 23 日召開之研商「振興經濟新方案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—提升公共工程執行能量及效率」會議及 98 年 2 月 19 日行政院第 3132 次會議准予備查有案。方案內容包含：調整工程計畫審議機制、善用發包策略、強化里程碑控管機制、流標廢標之因應措施、砂石土方因應機制、停工解約之處理方式及加速爭議處理機能。

正本：交通部、經濟部、內政部、國防部、教育部、財政部、行政院衛生署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、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、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行政院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體育委員會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臺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、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處、本會企劃處、技術處、促參組、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、中央採購稽核小組（均含附件）